

证券代码：837017

证券简称：汉星智储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汉星智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雅琪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2) 若员工持股计划发生变更和终止等事项，在履行持有人会议审议、由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等程序后，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等事宜；

(3)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4)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的标的股票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5) 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按照股东会审议结果，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6) 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均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专户用于存储、使用和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同时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监管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本次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报文件，并根据审批意见修改、更新有关申请文件；
- (3) 拟定、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各项协议及文件；
- (4)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 (5)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所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安排，拟定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2025-073）。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5-072）。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7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30.00 万元。本次定向发行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额 1 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00 万股。

（2）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汉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载体合肥星河聚能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2 名，具体

如下：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合肥星河聚能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0,000.00	4,784,100.00
安徽汉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5,690,000.00	28,515,900.00
合计	30,000,000.00	33,300,000.00

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无优先认购权。

(3)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11 元/股。

(4) 限售情况

合肥星河聚能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载体，根据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认购的股份锁定期限为 48 个月，自本计划获取的标的股票登记至合伙企业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发行对象无自愿限售安排。

(5)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21,300,0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12,000,000.00
合计		33,300,000.00

如在本次拟募集资金到账前，上述银行贷款到期的，公司将以自筹资金预先归还到期银行贷款，待本次拟募集资金到账并达到使用条件后，按照《定向发行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置换程序进行置换。

(6) 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7)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

股比例共同享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71）。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30.00 万元，公司现有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发行人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规定，公司已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

《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雅琪、胡飞、汤健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汉星智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汉星智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